

附件 1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数量：8 个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粤办发〔2018〕91号），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如下：

1.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拟订监督管理政策规划，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研究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2. 负责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组织制定药品、医疗器械地方性标准。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3.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许可，以及药品批发许可、零售连锁总部许可、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备案，依职责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注册管理工作。

4.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批发（含零售连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指导实施其他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5.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

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6. 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以及药品批发、零售连锁总部、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的违法行为。

7. 负责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组织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指导监督执业药师注册工作。

8. 负责指导省药监局粤东、粤西、粤北、广州、深圳药品稽查办公室工作。

9. 负责指导市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承担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的监督管理工作。

10. 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国家药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0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国家药监局的工作部署，从自身职能出发，制定 2020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详见下表 1）。

表 1：2020 年度工作目标推进任务分解表

年度总体工作	重点工作任务
1. 加强药品安全监管	1. 全力抓好高风险产品的安全监管。 2. 持续开展“两品一械”专项整治。 3. 切实强化药品安全监管执法。 4. 强化“两品一械”抽检。 5. 广泛深入开展药品普法宣传。

年度总体工作	重点工作任务
2. 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	1. 加强药品监管执法装备和技术支撑体系建设。 2. 加强药品监管队伍能力建设。
3.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	1. 深入推进审评审批制度改革。 2. 积极推动助力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3. 全面提升便捷高效服务水平。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以强化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为重点，以推进监管科学发展为抓手，不断完善监管体制机制，创新监管方式方法，强化风险治理，深化责任落实，加快建立现代化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药品安全事故的底线。具体包括以下几方面：

1. 强化疫苗等高风险产品监管，着力构建安全有效监管网络，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对全省疫苗生产企业派驻检查率达 100%，对全省辖区所有疫苗配送企业监督检查覆盖率达 100%。

2. 通过开展“两品一械”质量抽验，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两品一械”导致的安全风险，广东省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国家基本药物品种抽检覆盖率达到 100%。

3. 持续保持对“两品一械”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进一

步规范“两品一械”的生产和流通秩序，净化市场，严厉打击“两品一械”安全违法犯罪，重大案件查办率达到100%，涉刑案件移送率达到100%。

4. 创新宣传形式，广泛宣传普及药品安全知识，提升药品监督部门形象和权威，重树社会公众对药品安全信心，营造良好社会共治氛围。争取在“十三五”末全省药品安全宣传覆盖率达到85%。

5. 改善基层药品监管条件，提高基层药品执法基本装备配备水平；实施药品检验能力达标建设工程，粤东西北地市级药品化妆品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主要仪器装备配置覆盖率达100%，粤东西北地市级药品检验检测机构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达90%；加强国家局重点实验室建设，提升省级药品和医疗器械检验检测能力，筹建疫苗批签发能力及干细胞质量检验能力。

6. 提高我省药械化安全监测信息的反馈能力及药品风险的警戒水平，收集药品不良反应报告数达600份/百万人口，收集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数达40份/百万人口。

7. 进一步加强干部培训，不断提高药品监管队伍能力建设，加快推进检查员队伍建设和能力建设。

8. 进一步畅通优先审评渠道，推行简政放权。完善五位一体“阳光许可”体系，推进公开透明审批，全面落实“五个网上”全程无纸化网上办理。

9. 依托中药煮散饮片试点工作，积极构建中药全产业链质量评价及标准体系建设，促进我省中药产业发展。

10. 对药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品种进行注册技术审查，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企业技术审查完成率达 90%以上，有效检查审评率达 100%。

11. 构建我省审评认证技术支撑体系，建立有效审评认证工作机制，按时按质完成药品和医疗器械检验免征送检业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局 2020 年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 7 个直属事业单位预算。我局 2020 年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55,812.7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0,693.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11.83 万元，项目支出 30,082.16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5,852.28 万元，增长 13.05%。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我局坚决贯彻落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四个最严”要求，狠抓疫情防控药械安全监管，聚焦重要领域、关键环节，启动药品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综合改革，积极健全药品安全监管体制机制，完善药品安全法规标准体系，加强检验检测和风险监测评估能力建设，全面加强药品安全监管，深入开展专项整治和执法检查，严厉打击药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全省药品安全形势稳中向好。根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使用绩效自评得分为 96.07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整体效能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8.93 分。2020 年我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共设置了 28 个，包括 11 个数量指标，12 个质量指标，4 个时效指标，1 个成本指标。其中，除“体验馆展览开放天数”因受新冠疫情影响，避免人员聚集，未能完成预期目标，其余 27 个指标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14 分。2020 年我局部门整体绩效共设置了 17 个效益指标，包括：1 个经济效益指标，8 个社会效益指标，7 个可持续影响指标，1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其中，除“展览参观流量”因受新冠疫情影响，避免人员聚集，未能完成预期目标，其余 16 个指标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33 分。根据省财政厅通报各部门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得出我局此项得分为 4.33 分。

2. 专项效能

（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9.63 分。2020 年，我局“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以下简称省级专项资金）纳入省财政厅重点绩效评价范围，根据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指标体系，重点

项目绩效评价分为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个维度，经对照梳理，我局自评得分为 98.16 分，此项得 19.63 分。

(2) 专项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86 分。2020 年，省财政厅共下达我局“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资金额 26,983 万元，因疫情防控需要，2020 年中按照省财政厅的统一部署压减 4,619.09 万元，压减后资金额为 22,363.91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度支出进度为 97.13%。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4.86 分。

(三) 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项目入库率。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我局省本级入库率已超过 100%。

(2) 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我局 2020 年度省级专项资金在分配下达时，使用预算编制阶段储备的二级项目金额超过预算资金分配总额的 70%，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达到为 100%。

(3)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我局 2020 年无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新增项目。

2. 预算执行情况

(1) 预算编制约束性。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0.96 分。根据评分依据计算得出本指标得分系数为 95.56%。

(2) 资金下达合规性。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我局主管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下达均符合财政管理的有关规定，一是

省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比率达到 100%；二是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均在收到中央转移支付 30 日内正式下达。

(3) 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 分。我局大部分单位均能根据单位性质，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和单位内部财务制度进行管理，重大开支遵循集体审议原则，资金支出审批手续完备，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项目经费全部使用省财政统一财务核算系统均可专账核算，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省药品监管局 2020 年度预算执行中存在 2 项问题，审计指出后，立行立改，整改工作已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并及时将整改情况报送省审计厅。

3. 信息公开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我局 2020 年均在规定时间内在局门户网站公开 2020 年部门预算和部门决算信息。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我局在局门户网站随同部门预算公开 2020 年度绩效目标信息。2020 年度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和中央补助资金绩效自评已随同部门决算在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门户网站公开。

4. 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我局与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联合印发了《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管理办法》（粤财社〔2019〕148 号）、《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管中央补助专项资金

管理实施细则》（粤财工〔2019〕123号），对专项资金的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提出了要求。

(2) 绩效结果应用。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2020年度我局未收到省财政厅监控预警提醒信息。我局已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纳入转移市县资金分配因素，与市县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直接挂钩。

(3)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指标分值7分，自评得分6.65分。我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设置了绩效总目标和具体目标，结合部门职责和工作重点，设置了较为完整的绩效指标体系。绩效目标与指标设置完整、合理、可衡量。我局通过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明确职责、规范管理，每月定期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加强对下属单位和市县的绩效运行监控，认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均为优。

5. 采购管理

(1) 采购合规性。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2.25分。我局以及7个直属单位能够按照国家、省有关管理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根据省财政厅提供的数据我局2020年采购合规率为75%，下一步将加强政府采购相关岗位人员政策学习，及时做好采购意向公开，提高政府采购合规性。

(2) 采购政策效能。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根据省财政厅提供的数据我局采购政策效能得分系数为100%。

6. 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2 分。我局大部分单位均能按照资产管理规定配置办公设备。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5 分。我局各直属单位均能按照资产管理规定及时足额上缴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个别单位 2020 年度存在部分资产处置收入未及时上缴情况，审计指出后，已立行立改，并及时将整改情况报送省审计厅。

(3) **资产盘点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局本部及 7 个直属单位每年均按规定进行年度资产盘点并及时完成结果处理。

(4) **数据质量。**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2.5 分。我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编报 2020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的通知》（粤财资〔2021〕3 号）要求，切实做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的编制工作，确保上报数据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我局制定了《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了我局资产配置、使用、管理和处置，包括规范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我局资产保存完整，资产处置程序合规，处置收入足额上缴，保障了国有资产的安全。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使用率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

7. 运行成本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32 分。其中广东省药品监管局整体运行成本控制效果系统评分 2.05 分，运行成本变化系统评分 1.55 分，其他支出合理性系统评分 3 分；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系统得分 6.6 分，得分率 66%，自评得分 1.32。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我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小于预算，“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良好。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自评得分 4 分。一是 2020 年药品安全考核中，国家药监局会同公安部门、国家卫健委经过综合评议，广东省考评结果为 A 级，予以通报表扬。二是 2020 年省药监局妥善处置了涉疫苗重大案件，得到省委、省政府和国家药监局的充分肯定。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和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从 2020 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来看，少数绩效指标的目标值设置过低，完成率超过 150%，项目主管单位在设置目标值时过于保守，未科学合理设置预期目标值，导致绩效目标的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差距较大。

(2) **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上半年执行进度较慢。**执行进度较慢主要原因包括：一是设备采购流程较长，资金支出无法与序时进度匹配；二是部分地市部门专项资金到位较晚，据基层单位

反映,部分欠发达市县财政部门未能及时足额将资金拨付至用款单位,导致部分市县资金支出进度迟缓,不利于项目的有序开展。

2. 改进措施

(1) 提高绩效指标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加强研究论证,设置符合实际的指标值,确保目标设置的精准性。后期经过充分论证和专家评审,进一步提升指标质量,并形成本部门绩效指标库。

(2) 尽早谋划并做好支出计划。加强项目的前期研究论证,强化项目申报处室和单位对预算需求的计划性和准确性。加大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进一步提高预算指标数据的测算,敦促项目主管处室和单位形成良好的预算执行时间理念,提前做好预算安排和项目前期准备,涉及政府采购项目要提前启动采购程序,做好周密安排,为资金均衡使用创造有利条件。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